

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6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推举张霖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增补张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选举张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同时将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为张霖先生、陈洪涛先生、吕随启先生，张霖先生为主任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“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之规定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霖先生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3 日